

110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等 別：四等考試
類科組：監所管理員
科 目：犯罪學概要

何漢老師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：(60 分)

一、澳洲學者 Braithwaite 創立明恥整合理論 (Reintegrate shaming theory)，試說明此一整合理論之內涵為何？(20 分)

1. 《考題難易》重要題型、難易度適中。
2. 《破題關鍵》單一理論，著重分段下標論述
3. 《使用法條》or《使用學說》Braithwaite 明恥整合理論(Reintegrate shaming theory)
4. 《命中特區》
 - (1)何漢編著 (109.8) 犯罪學綜覽，頁 291~294。
 - (2)何漢編著 (109.9) 犯罪學混合題庫，頁 2-124、125，第 83、84 題。

【擬答】

本題依題意，問明恥整合理論之內涵，考生試論述如下1：

(一)明恥整合理論提倡者：

由澳大利亞犯罪學家布列斯威特 (John Braithwaite) 於 1989 年提出。

(二)明恥整合理論發展背景：

犯罪學家對犯罪單一性理論產生質疑，也對犯罪學理論的概化能力普遍不滿。而澳洲犯罪學家布列斯威特研究發現「羞恥感」在日本成功地控制犯罪行為，換言之，「羞恥感」在犯罪控制中扮演重要的角色。因此，布列斯威特借用現存的理論加上其自行創見的元素，發展出「明恥整合理論」。

(三)明恥整合理論之內涵：

1. 借用現存理論部分：

(1)整合了控制理論、標籤理論、犯罪副文化理論、機會理論及學習理論。

(2)以控制理論來探討初級偏差行為的產生，標籤理論來瞭解次級偏差行為何以形成，並以犯罪副文化理論說明次級偏差行為為何可以持續，再以機會、學習理論加以補充說明。

2. 自我創發部分 (元素)：

布列斯威特 (John Braithwaite) 提出「羞恥」、「互賴」、「共信」概念。

(1)互賴：個體在所處的生存網路中，其依賴別人以達成目的以及別人依賴個體達成目標的程度。

(2)共信：在社會中，份子之間有著極高度互信與互助的特色，個體因而十分互賴。

(3)羞恥：決定個體是否從事犯罪的關鍵在於「羞恥」，可分為烙印羞辱與明恥整合。

3. 污名化羞恥 (烙印、黥印羞辱)：

是一種不斷貶低行為者的過程，將行為者烙印成邪惡之人，而逐漸逐出社會之外，學校的懲罰與法院的審判都是污名化的過程。污名化羞恥在低度互賴和低共信的社會容易出現，社會對犯罪者加以處罰、責難，會促使犯罪者參與犯罪副文化，學習犯罪行為和合理化藉口，而衍生出犯罪機會以誘發其再犯。

4. 整合性羞恥 (明恥整合)：

其一方面表達出對行為者不良言之不贊同，另一方面卻也以尊敬的態度表達對行為者的再接受。當行為者開始瞭解並認知自己的不良、錯誤行為，並以此為羞恥，則行為者

1. 黃富源 (1992)，明恥整合理論：一個整合、共通犯罪學理論的介紹與評估，警學叢刊 23 卷 2 期，中央警察大學，頁 93；黃富源、范國勇、張平吾 (2003)，犯罪學概論，中央警察大學出版社，頁 169~172。

公職王歷屆試題 (110 司法特考)

整合於大社會便有可能性。整合性羞恥在高互賴與高共信的社會存在，社會對個人犯罪行為加以處罰、責難，會激發其羞恥心，使行為人能知錯悔悟、改過遷善，社會並且予以容忍接納而不排斥，將其再整合於社會中，有助於減少或抑制犯罪再發生。

5. 明恥整合可減少犯罪，烙印羞辱反之：

明恥整合就個人層面而言，可減低犯錯者身蹈副文化之可能性；就社會層面而言，可嚇阻犯罪，削弱副文化之價值，強化個體與社會對犯罪排斥力的角色。

6. 高互賴個體較易受羞恥的社會控制影響；而都市化、居住流動性高，則共信程度低。

故：

(1) 高互賴、高共信—羞恥轉化為明恥整合（整合性羞恥）。

(2) 低互賴、低共信—羞恥轉化為烙印羞辱（污名化羞恥）。

(四) 明恥整合理論之犯罪控制政策2：

1. 共信社區主義—社會運動政治：主張運用社會運動的力量，對應犯罪化而未被犯罪化的行為予以犯罪化；它是一種來自下層的組織影響，民眾社會運動是可以降低犯罪率的3。
2. 微式共信社區主義—社區責任會議：源自紐西蘭毛利人的社區責任會議，可以作為多元文化社會中凝聚道德力量以及降低犯罪的有效機制。它是一種以個人為中心的共信社區主義，可以將社區建構在一種把關懷連結導向特殊個人的基礎上。如紐西蘭在處理少年犯罪行為時，便充分發揮了這種精神，他們透過「家庭團體會議」（Family Group Conference），而非少年法庭來處理。此會議由一位少年司法協調員所召集，被邀與會的人有犯罪者、犯罪者的家人、在犯罪者的生活中扮演重要支持角色的人、被害人的支持者（通常是其家人）、警察等。這種設計，是明恥整合理論的運用，將羞恥建構於會議之中。邀請最關心犯罪者之支持者與會，則是為了要把「尊嚴」與「復歸」的精神建構於會議中。此一制度經實施以來，效果良好，多數少年犯罪者，均能在親人鼓勵與被害人的原諒下，真正悔悟4。
3. 修復式司法：乃以「社會」而非「法律」觀點來看犯罪問題，其認為犯罪是一種對個人及社區關係的傷害，而非違反社會的抽象法律定義。因而修復式司法，就是社會或社區要回復、加害人要回復、被害人也要回復的三贏策略。它有三個主要原則：1. 社區擁有解決衝突（包括犯罪）的主權；2. 對於被害人和社區要有物質或其他象徵性的補償；3. 加害人的整合與復健。

保成.學儒.志光

快速考取

司法特考
高效學習架構

突破學習瓶頸 提供命題關鍵資訊，統整考試出題重點
短時間提升應考實力，快速上榜不是夢

基礎班

正規課前導讀課程，針對學科、法科等重點科目開課，厚實強化基礎，迅速進入狀況。

多循環正規班

- 同考科採多元師資教學可吸取多位名師菁華
- 同類科開立多循環課程可旁聽加強弱科

架構班/入門班

建立基本觀念架構，並運用架構整合教學，快速釐清各科完整脈絡，輕鬆學習。

考前總複習班

- 考前重要章節記憶，觀念統整強迫取分
- 補充最新時事法條，最後關鍵時刻，輕鬆掌握資訊

• 詳細課程請洽 保成.學儒.志光 全國門市 •

2. 許福生 (2018)，犯罪學與犯罪預防，自版，修訂二版，元照出版有限公司，頁 219~220。

3. 黃富源、孟維德，民 88，頁 221。

4. 黃富源、孟維德，民 88，頁 223。

二、試說明克拉渥德 (Richard Cloward) 及奧林 (L. E. Ohlin) 「偏差行為與機會理論」 (Delinquency and Opportunity Theory) 之主要內容為何? (20 分)

1. 《考題難易》難易度適中。
2. 《破題關鍵》緊張理論的重要觀念題型，重在理論背景及「機會」概念。
3. 《使用法條》or《使用學說》緊張理論加上機會要素的理論。
4. 《命中特區》
 - (1)何漢編著 (109.8) 犯罪學綜覽，頁 232~233。
 - (2)何漢編著 (109.9) 犯罪學混合題庫，頁 2-94，第 57 題。

【擬答】

本題依題意，問「偏差行為與機會理論」 (Delinquency and Opportunity Theory) 之主要內容，考生試論述如下5：

(一)差別機會理論要義 (緊張理論加上機會要素的理論)

克拉渥德和奧林於 1960 年提出「偏差行為與機會理論」，又稱「差別機會理論」。「差別機會理論」是將墨爾頓的緊張理論和蘇哲蘭的差別接觸理論結合得最為成功的。克拉渥德和奧林理論的重心在於「差別機會」的概念，兩人都同意墨爾頓和柯恩的說法，即每個社會都會有共同的目標，手段則是為了達成目標，低層文化的少年條件差，無法達到他們認可的目標，則會採取非法途徑。但與柯恩不同，克拉渥德和奧林加進了差別機會和不同副文化的概念，兩人認為「機會」此時扮演重要的角色。一個人雖然有不同的機會可獲取成功，但亦有不同的機會參與犯罪副文化，故稱「差別機會」亦有稱之為「緊張副文化理論」 (Strain Subculture Theory)。換言之，是否形成犯罪副文化，關鍵就在於機會的介入。美國在 1960 年代，即以機會理論為基礎，發起對抗貧窮的戰爭，目的在解決貧民窟的結構，減低青少年犯罪。

(二)差別機會理論主要內容

低階層少年因社會地位而無法以合法手段達成目標，身分因而受挫，只好尋求新的途徑以消除內心挫折感。社會上有三種不同的犯罪副文化型態 (或參與犯罪的機會)，他們各有不同的犯罪副文化。受挫少年將以何種犯罪類型反應，則端賴受挫之後，與那種類型的副文化有「機會」接觸學習而定。少年犯罪的三種次文化類型—三類幫派集團 (蔡德輝、楊士隆，1997：103-105)：

1. 犯罪次文化 (犯罪集團、犯罪型幫派)：

以非法手段獲取金錢為主要目的。通常依賴成年犯罪技術老練者的教導。

2. 衝突犯罪次文化 (衝突集團、衝突型幫派)：

喜歡械鬥滋事的暴力幫派。強硬為其價值，使用暴力及破壞性的侵略攻擊行為。

3. 退縮犯罪次文化 (逃避集團、逃避型幫派)：

無法以合法及非法方式來獲得滿足，故尋求藥品 (如強力膠、速賜康) 來逃避現實的競爭以及憂慮。

(三)差別機會理論小結

墨爾頓認為合法機會消失，但以不合法方法達到成功卻是有機會的。然而克勞渥卻認為以不合法方法達到成功並不是人人都有，或者人人都相等，這與用合法方法達到成功的機會也非人人都相等，或是人人都有是一樣的道理。他認為社會上有不同的機會結構，不管是合法或是非法的。因此，克勞渥和奧林 (Cloward & Ohlin) 認為，不合法機會成功的人有的人會創新，這些人從事犯罪行為，他們發展出犯罪次文化；有的人沒有不合法成功的機會，他們變得退卻，這些人發展成為吸毒的人，他們屬於退卻的次文化；再者，有的人同樣也沒有不合法成功的機會，但是這些人變得很暴力，這些人發展出暴力的次文化，暴力次文化者用暴力解決問題。

保成.學儒.志光

快速考取



司法特考
高效學習架構



答題能力強化

針對考生需要加強之處，規劃各種加值課程，考生可依照需求自行選擇

高分作文班

提供實際寫作及文章觀摩，提升作文破題寫作技巧，組織最佳架構。

申論作答班

申論答題技巧傳授，並由老師給予擬答建議，短時間提升作答力。

奪榜班/特訓班

針對具有上榜決心的同學採集中管理、密集訓練輔考方式，考前助你快速提升破百分！

實戰題庫班

以題目帶觀念方式授解答題技巧，讓您以最快速度解出正確答案。



· 詳細課程請洽 保成.學儒.志光 全國門市 ·

三、學者 Loeber 等人在匹茲堡 (Pittsburgh) 進行同生群縱貫性研究時發現，少年通往犯罪生涯可分為三種不同犯罪生涯路徑，請說明各種路徑之內容為何？(20 分)

1. 《考題難易》出題率偏低，但屬重要。
2. 《破題關鍵》重要的發展犯罪學研究，很多考生缺此教材。
3. 《使用法條》or《使用學說》參學者羅伯 Loeber 及其同事研究之資料。
4. 《命中特區》
 - (1)何漢編著 (109.8) 犯罪學綜覽，頁 345。
 - (2)何漢編著 (109.9) 犯罪學混合題庫，頁 2-152、155，第 103、105 題。

【擬答】

少年走向犯罪生涯係如何進入？又其行走路徑為何，學者羅伯 Loeber 及其同事分析匹茲堡同生群少年追蹤研究之資料時，曾發現以下三類少年之犯罪路徑朝向：

(一)權威衝突路徑：

此項路徑在少年較年少時即伴隨頑固行為 (Stubborn Behavior) 出現，進而藐視他人 (以自己之方式做事，拒絕別人要求，不服從)，進而逃避權威 (很晚回家、逃學、逃家)。對父母不在意及逃避權威之結果，導引更嚴重之犯行，包括藥物濫用等。

(二)內隱之路徑：

此項路徑從較輕微之行為開始 (如說謊、順手牽羊) 而導致對財物之損害 (縱火、破壞財物)，而最終提昇至更嚴重之少年犯罪型態，如偷竊、支票/信用卡詐欺、偷車、買賣毒品及非法入侵等。

(三)外顯之路徑 (The Overt Path)：

此項路徑係從騷擾、欺凌他人等行為開始提昇，進而導引至具暴力性質 (包括對個人之攻擊、刀械武裝) 之肢體衝突 (如打架、幫派鬥毆)。羅伯 Loeber 指出前述任一路徑均將促使少年持續犯罪行為型態。許多甚至進入二以上之路徑，這些多重路徑少年係非常頑固、經常對老師及父母說謊、並且欺凌他人、屢有偷竊行為，而走向更嚴重之犯罪行為型態。除羅伯 Loeber 之研究發現外，少年犯罪防治實務亦顯示，部分少年因好奇而吸毒，之後因缺錢購買毒品而對父母及他人偷竊之行為出現，進而提昇至販毒之行動，呈現單一路徑。當然亦有少年因父母本身即屬偏差或犯罪行為團體，如經營應召站、賭場等，在耳濡目染情況下而自然涵化成偏差行為價值觀與行為型態，顯然此類路徑與前述截然不同。



司法 奪榜班/特訓班

保成.學儒.志光
就是要你上榜

課程特色 完整規劃·嚴格執行	適合具有強烈上榜決心的同學參加，採集中管理密集訓練的輔考方式，考前助您強效提升破百分！			集中管理 上課學員須遵守奪榜班/特訓班管理辦法，徹底執行點名，嚴格管理，幫您鎖緊螺絲，專注衝刺。
專屬課輔 專屬課輔導師針對應考科目或測驗內容提供解答。	申論指導 傳授申論題高分寫作方式，答題架構與技巧，迅速提升答題能力。	固定劃位 一人一位，嚴格規定每日作息時間，所有的限制都是為了幫您專心，朝上榜前進。	弱科加強 參考歷年各科錄取分數落差大之考科針對命題焦點密集授課，強迫記憶，弱科強效提高20-60分，衝刺上榜。	
按表操課 奪榜班/特訓班針對每個科目規劃複習進度表，讓你有效率的執行時間管理，最後階段發揮最大效果。	佳作觀摩 定期公布申論佳作，可學習他人寫作長處，也可了解自身學習狀況。	全面檢視 針對學習進度規劃，進度檢視考、課後考、全範圍複習考，三大進度檢視測驗機制	成績診斷 藉由各科成績分析，比對全國平均錄取分數的差距，準確調整各科的複習方式。	

· 詳細課程請洽 保成.學儒.志光 全國門市 ·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：(40 分)

- (D) 1. 下列何者並非犯罪的法律上定義？
- (A)須受刑罰制裁之不法行為
 - (B)犯罪行為人須具備刑事責任能力
 - (C)須基於故意或過失而侵害法益之行為
 - (D)廣義或實質之犯罪
- (B) 2. 有關犯罪被害調查之缺點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被害調查之犯罪類型有限
 - (B)可以針對無被害者犯罪加以調查
 - (C)被害者會有短報或多報的現象
 - (D)被害者會有記憶錯誤的現象
- (B) 3. 有關自陳報告犯罪調查的論述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自陳報告犯罪調查問卷無法以記名方式進行調查
 - (B)自陳報告犯罪調查可以針對犯罪者的價值觀進行調查
 - (C)自陳報告犯罪調查無法針對就學中的青少年進行調查
 - (D)自陳報告犯罪調查無法獲知犯罪黑數
- (B) 4. 有關官方犯罪統計的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- (A)係由警察、法院或矯正等司法機關所蒐集
 - (B)無被害者之犯罪往往不會列入其中
 - (C)包括犯罪矯正機構的收容人統計
 - (D)包括假釋出獄受觀護處遇之人數
- (D) 5. 涂爾幹 (Emile Durkheim) 是法國著名的社會學家，對於犯罪學領域的最大貢獻則是其所提出之無規範理論 (社會亂迷理論, Social Anomie Theory)。有關涂爾幹及其理論之敘述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- (A)社會唯有物質因素才能維繫人們成為一個團結、聚合的整體
 - (B)犯罪是一種不正常、病態的社會現象
 - (C)都市化的現代社會，展現一種機械式結合 (Mechanical Solidarity) 的社會特質
 - (D)社會要提供明確的規範來約束人們的行為，否則就會無法控制人們的需要和慾望

- (C) 6. 美國犯罪學家赫胥 (Travis Hirschi) 的社會控制理論 (Social Control Theory; 社會鍵理論 Social Bond Theory)，是最具影響力的犯罪學理論之一。有關此理論的內容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認為人性是道德或是利他的動物
(B)社會鍵的要素包含依附 (attachment)、監督 (supervision) 及信念 (belief)
(C)奉獻或責任感 (commitment) 是社會鍵的要素之一
(D)赫胥認為社會鍵的各個要素之間是互相獨立、沒有關聯的
- (D) 7. 下列何者不是犯罪學古典學派強調的重點？
- (A)主張罪刑均衡原則 (B)強調法律之前人人平等
(C)強調刑法應採嚴格解釋 (D)強調個別犯罪人研究及個別化處遇
- (D) 8. 有關犯罪被害補償金之規定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遺屬補償金是犯罪被害補償金種類之一
(B)重傷補償金是犯罪被害補償金種類之一
(C)性侵害補償金是犯罪被害補償金種類之一
(D)犯罪被害補償金應一次支付，不得分期支付
- (D) 9. 有關犯罪學理論觀點與犯罪成因之解釋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- (A)社會鍵理論觀點：家庭、學校影響
(B)社會結構理論觀點：生態環境、社會經濟地位影響
(C)社會過程理論觀點：社會化影響
(D)發展性理論觀點：內因性影響
- (A) 10. 學者紐曼 (Newman) 主張「建築物必須要具備特定要素才能有效地抑制犯罪之功能」，下列何者不是其主張的特定要素？
- (A)建築物的管理能力 (Supervise capability)
(B)建築物給人的形象 (image)
(C)自然監控 (natural surveillance) 的存在
(D)領域感 (territoriality)

考前必備 2 大上榜演練

| 保成.學儒.志光 |

全真模擬考 ⊕ 能力指標測驗

全真模擬考

【全程比照國考/實戰演練】



【全國排名 了解實力】



能力指標測驗

數據呈現強弱立見

測驗答題後，系統立即為考生分析答題狀況，雷達圖呈現，強科弱科一目了然，立即掌握學習狀況。

依實際考題分析

分析歷屆考題出題領域比重，再據分析出題，依實際考試設計、限時測驗，立即掌握自身程度與出題趨勢。

真人弱點分析

除大方向數據外，亦可預約專人面對面分析，深層了解細部弱點，有利後續衝刺精省時間，學習更有效率。

公職王歷屆試題 (110 司法特考)

- (A) 11. 有關美國「三振出局法」(Three strikes and you are out)之敘述,下列何者錯誤?
(A)適用對象包括輕微罪者 (B)強調施以長刑期之監禁
(C)擴大加重刑罰的處罰範圍 (D)大幅削減法官的自由裁量權
- (A) 12. 有關毒品犯罪之敘述,下列何者錯誤?
(A)依我國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規定,大麻列入第三級毒品
(B)會對使用者產生成癮性、依賴性及戒斷症狀之藥物,常屬於醫學及藥理學上的物質
(C)毒品犯罪者常衍生出竊盜、販毒、搶奪等犯罪行為
(D)安非他命是中樞神經興奮劑
- (C) 13. 有關竊盜犯特徵的敘述,下列何者錯誤?
(A)男性竊盜犯遠多於女性竊盜犯 (B)普通竊盜有犯罪黑數存在
(C)竊盜犯罪有集中在郊區的傾向 (D)竊盜犯之累犯、慣行犯偏高
- (D) 14. 有關防制幫派或組織犯罪的困境,下列敘述何者錯誤?
(A)操縱者隱身幕後,檢肅指使者不易
(B)民國 107 年前未修訂組織犯罪防制條例,對幫派或組織犯罪活動缺乏制裁力量
(C)幫派或組織犯罪具隱密性,治安機關蒐證認定不易
(D)民意代表均能支持,但刑罰嚇阻效果有限
- (D) 15. 有關「適法程序模式」(Due Process Model)的敘述,下列何者正確?
(A)此模式假設被告有罪,要盡一切方式證明其有罪
(B)此模式的運作方式像一條裝配線(Assembly line)
(C)此模式的結果為追求效能
(D)此模式認為個人權益的保障與社會治安的維護同等重要
- (C) 16. 犯罪預防要有效,應以良好的犯罪理論為基礎。以古典犯罪理論(Classical School)為例,下列何項犯罪預防政策不是以古典犯罪理論為基礎?
(A)嚴厲及迅速的刑罰 (B)公平的刑事司法系統
(C)加強家庭及學校教育 (D)公開及透明的處罰方式
- (A) 17. 近年來,修復式司法(restorative justice)已被廣泛地應用在刑事司法實務中,下列何者為其主要優點?
(A)強調加害人、被害人與社區的三方參與,可以修復犯罪被害之損害
(B)權力配當不均,亦即參與修復式正義成員間的權力差異問題
(C)強制參與,違反當事人意願的問題
(D)如何界定「社區」,以及社區代表的遴選問題
- (A) 18. 關於刑事司法體系(Criminal justice system)的論述,下列敘述何者錯誤?
(A)刑事司法侷限於探討犯罪現象的科學知識
(B)刑事司法在探討處理犯罪與偏差行為之社會控制機構的功能、運作行為以及彼此間的關係
(C)刑事司法體系是法律與科學的互動
(D)刑事司法實務工作者可將犯罪學知識應用到實際問題上,亦可因此協助犯罪學知識的增進
- (D) 19. 美國學者哈特(Hart, 1972)指出,刑事司法對有權有勢者及貧苦無依者有兩條不同之傳送帶(Transmission Belts),下列敘述何者錯誤?
(A)貧窮、無權勢者傳送帶相當的順暢
(B)有權勢、富有者之傳送帶的傳送速度較為緩慢

公職王歷屆試題 (110 司法特考)

- (C)貧窮者較中上階級者容易受警方逮捕
(D)權勢階級認為世界是欠缺公平的
- (A) 20. 有關日常活動被害理論 (Routine Activity Theory of Victimization) 的論述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犯罪事件的發生須在時空上與日常生活各項活動相聚合
(B)犯罪人的動機不會影響犯罪事件的發生
(C)標的物的大小不會影響犯罪事件的發生
(D)只有執法人員才能遏止犯罪發生

公 職 王